2024年度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部门预算公开

目　录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三、2024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表

一、收支总表

二、收入总表

三、支出总表

四、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五、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表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部门概况

一、主要职能

（一）负责贯彻实施国家和省、市有关水利（务）方面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结合本区实际，拟定全区水利（务）工作发展战略，组织草拟水行政工作的规范性文件和水利政策，并监督实施。

（二）组织编制全区水利（务）发展中长期规划和年度计划，全区主要河、湖泊和流域（区域）水利综合规划，水资源、防洪、给排水、节水、水土保持等专业（项）规划，并监督实施。参与编制武进区水污染防治规划；参与制定流域水资源保护、防洪规划和水污染防治规划。组织有关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城乡总体规划及重大建设项目的水资源和防洪论证评价工作。

（三）承担区防汛防旱指挥部的日常工作。组织、协调、监督、指挥全区防汛防旱工作。负责城区防汛工作。对流域性（区域性）河道及湖泊的重要水利工程实施防汛防旱调度和应急水量调度。编制全区防汛防旱应急预案并组织实施。指导水利（务）突发事件的应急管理工作。

（四）统一管理和保护全区水资源。组织水功能区的划分和向饮水区等水域排污的控制，负责河湖库及向河湖库等水体退水的水量、水质监测，审定水域纳污能力，提出限制排污总量的意见，并通过水利（务）工程的合理调度，保护水资源，

改善水环境。负责地下水开发利用及全区地下水资源管理保护工作。指导饮用水源保护工作，按规定核准饮用水源地设置，负责全区入河排污口设置的审批和管理并参与水环境保护工作。组织发布全区水资源和水质监测信息。

（五）负责全区生活、生产经营和生态环境用水的统筹和保障。组织拟订全区水资源中长期供求计划、水量分配和调度方案，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取水（含空中水、地表水、地下水、矿泉水、地热水）许可制度和水资源有偿使用制度，指导再生水等非传统水资源的开发利用工作。

（六）指导全区计划用水、节约用水工作，拟定节约用水政策，编制节约用水规划，制定有关标准，并监督实施；负责统筹全区城乡供水工作和供水企业资质审核发证工作；会同有关部门研究制订供水价格政策和对自来水价格核算的组织、管理工作；依法征收供水相关规费；负责全区供水行业管理。

（七）主管全区给排水规划、建设与管理。对全区的房地产开发等建设项目方案实施给排水和防洪影响的预评审及水土保持监督管理，并对建设项目供排水施工图进行前期审查，组织实施排水许可制度，依法征收污水处理等规费，负责全区排水行业管理。依法查处违反城镇供排水行为。

（八）组织、指导全区河道、湖泊的管理、开发利用和保护工作。主管全区河、湖、塘坝及其配套工程设施建设和管理。负责和指导全区河道的水体保洁、水环境整治、保护和管理工作。

（九）负责全区水政监察和水行政执法工作。查处重大涉水违法事件，协调水事纠纷。配合做好湖泊开发利用行为的监督管理工作。负责有关水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工作。

（十）拟订有关区水利（务）固定资产投资计划。负责区以上财政性水利（务）资金的计划、使用、管理及内部审计监督。指导全区水利（务）行业财务及审计工作。研究提出有关水利（务）的价格、收费、税收、信贷、财务等方面的意见，研究水利（务）投入机制和筹资融资政策。指导全区水利（务）经济工作。指导和监督水利国有资产的管理工作。

（十一）指导全区水利基本建设工作。编制、审查全区水利工程基本建设项目建议书、可行性研究报告。负责组织实施区级重点水利建设项目和具有控制性的重要水利工程。负责城乡建设中涉水工程设施方面的协调、审批、管理等工作。指导和监督水利工程建设质量和水利行业安全生产工作。

（十二）组织、指导全区水利设施、水域及岸线的管理和保护。指导太湖等流域（区域）性河道、湖泊及滩地资源的治理和开发管理。负责区属水利工程及具有控制性重要水利工程的运行管理工作。

（十三）主管全区农村水利工作。组织协调农田水利基本建设。指导节水灌溉、河道疏浚整治等工程建设与管理工作。指导全区农田基本建设中水利配套工程建设工作。组织指导全区水土保持、水土流失综合防治工作。指导全区农村水利社会化服务体系建设。

（十四）组织、指导全区水利（务）科技、职工教育、对外技术交流和协作。组织水利（务）科学技术研究、技术引进和成果推广工作。组织实施水利（务）行业技术质量标准和水利工程的规程、规范。指导水利信息化工作。指导和管理全区水利（务）行业的队伍建设。

（十五）承办区委、区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部门机构设置及预算单位构成情况

1.根据部门职责分工，本部门内设机构包括：办公室（财务审计科）、组织人事科、水政水资源科（政策法规科）、水利管理科（安全监督科）、规划建设管理科、河湖长制综合协调科。本部门下属单位包括：常州市武进区水利枢纽管理中心，常州市武进区水利综合管理服务中心，常州市武进区水资源服务中心（非独立核算单位），常州市武进区水旱灾害防御中心（非独立核算单位），常州市武进区排水管理服务中心（非独立核算单位），常州市武进区河道湖泊管理处（非独立核算单位），常州市武进区水政监察大队（非独立核算单位）。

2.从预算单位构成看，纳入本部门2024年部门汇总预算编制范围的预算单位共计3家，具体包括：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本级），常州市武进区水利枢纽管理中心，常州市武进区水利综合管理服务中心。

三、2024年度部门主要工作任务及目标

2024年的工作思路是：认真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围

绕市委“532”发展战略和区委“一园一城一示范”建设，聚力五个“突出”，以系统治理的“实”和“效”，确保新一轮太湖治理大局的“进”和“优”，加快推动新阶段水利工作从支撑发展向引领发展转变，在书写中国式现代化武进答卷的进程上勇挑首位担当。

（一）突出样板示范，为水美武进擦亮动人色彩。高举“一号工程”，攻坚新一轮太湖综合治理“1+8”三年行动计划，统筹推进水环境综合治理、水资源集约节约利用、水生态保护修复等工作，全力打造“更高水平”的水美武进。一是强化规划引领项目带动。以太湖、滆湖治理为强核心，重要河道水体治理为节点，实施区域水系沟通治理工程，健全“两湖三横五纵”的武进典型现代水网，突出联网、补网、强链，助力城市能级跃升。二是筑牢绿色生态屏障。强化项目攻坚，以建设“草型生态湖泊”为目标，全面推进太湖新一轮生态清淤二期、滆湖生态清淤及修复二、三期，完成滆湖近岸带水生态修复高新、嘉泽片区，启动前黄、湟里片区，基本完成水利部试点水系连通及水美乡村建设县，同步开展入湖河流及支浜整治工作，实施洮滆片区（武进）水环境综合整治二期工程，推动流域生态环境质量持续改善、行动方案见到实效。三是构建全域湿地系统。紧盯太湖、滆湖等重点区域，建立环滆湖生态湿地链，加快实施典型湿地项目，充分发挥湿地水质净化功能，助力建设更高水平、更靓颜值、更具影响力的“湿地水城”。

（二）突出源头防控，为宜居武进增添发展动能。坚持以

人民为中心的发展思想，把握新一轮太湖治理契机，拓宽水环境、水安全联动转化通道和价值实现路径，不断提升人民群众的获得感幸福感安全感。一是严守水旱灾害防御底线。坚持工程措施和非工程措施相结合，打造高标准防洪排涝、防灾减灾体系。进一步优化区域防洪节点工程调度方案，建设智慧防汛平台，探索联动响应、优势互补、快速应对的抢险应急工作机制。加快完善水利基础设施网络，基本完成武南片区防洪除涝及畅流活水闸站建筑物工程一期和江苏理工学院武进绿建区协同创新园配套闸站建设工程。二是深化中心城区水环境治理。突破小区内部、溢流污染等城区水环境瓶颈问题，启动城区水环境提升项目一期，推进城区半夜浜等重点支浜整治，重点实施住宅小区排水管网排查整治，系统提升城区水环境质量。围绕湖塘镇“333”达标区创建范围，持续实施排水户雨污错接改、排水管道开挖修复、排水口截污整治。三是完善农村水利设施体系。联合区财政局出台新的农村水利工程建设项目管理办法，积极开展防洪除涝、节水型灌区建设等相关农村水利项目建设，推进农村河道轮浚，持续建设生态河道，基本完成洛阳阳湖大圩莫家桥浜、礼嘉北浜河、牛塘乱子浜综合治理，同时根据雪堰镇城湾塘坝安全鉴定成果，开展除险加固相关工作。

（三）突出机制活力，为幸福武进加码生态优势。一是用好河湖长制“考核棒”。严格开展河长履职和河长制工作绩效考核工作，常态化开展幸福河湖、小微水体巡查工作通报及整

改，完善支流支浜、入湖河道问题协调机制，促进河湖长履职水平不断提高，河湖面貌逐步改善。二是持续建设全域幸福河湖。修订武进区幸福河湖建设资金奖补办法，重点加大力度推进小微水体湿地建设，提高有湿地功能的小微水体奖补资金，打造新一批河道和小微水体治理典范。做好河道长效管护，严控乱垦乱种“回潮”，专项实施水葫芦清理行动，科学定位拦截，推动水清岸绿图景加快显现。三是用活河湖长制创新资源。发挥河湖长制研究院武进分院在技术、人才、管理等方面的优势，整合国内外水环境治理相关资源，推动河湖长制工作前沿探索与成果转化，提升全区河湖治理的科学性、创新性、系统性，助力武进河湖长制工作持续走在前列。

（四）突出改革创新，为活力武进提升治理效能。一是推动县域水资源管理规范化。全面落实最严格水资源管理制度，深化区域水资源管理改革，进一步提升水资源论证、取水许可审批、节约用水管理等方面工作的规范性，走出武进特色水资源管理规范化集成创新示范精品线路。二是完善水土保持管理体系。推进武进经发区水土保持区域评估（二期）报批，加密指导武进高新区和武进经发区区域评估范围项目。根据水土保持示范县创建要求，落实水土保持径流场及生态清洁小流域建设，实现涉河监管全流程管理。三是严格排水行业监督管理。推进生活污水与工业废水的分质分类管理，以高新区工业厂建成投运为基础，推进高新区范围内工业企业退管工作。协同推进城乡生活污水收集处理，指导乡镇实施“一镇一策”系统化

整治工作，开展乡镇截流系统排查梳理。四是挖掘城市节水潜力。全力打造南方丰水地区节水标杆城市，开展节水型高速公路服务区等新型节水载体建设，遴选典型示范的节水型高校向水利部推荐。完善重点用水单位和水务经理名录库，大力推进各级节水型企业建设，发展壮大节水产业新业态。五是践行水行政执法监督。持续开展河湖专项执法行动，加大对各板块河湖执法的监督指导力度，对涉河湖违法行为露头就打、形成震慑，通过以案释法激发基层干部群众守护河湖安全的主动性。

（五）突出民本情怀，为民生武进厚植供排福祉。一是在供水保障水平提升上持续发力。攻坚湖滨水厂工程一期建设，提升全区供水保障能力。完善全区供水安全保障体系，高标准建立与“供水一张网”相匹配的供水规范化管理体系，优化供水调度运行。全力做好智慧水务平台建设和升级工作，建设多元化网络服务平台，打造智慧供水服务体系，加速推进武进供水服务智能化、便捷化，满足人民日益增长的用水需求。二是在污水处理能力提升上持续发力。推动污水管网建管，加快重点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基本完成滨湖污水处理厂二期和武南路调度管网项目，启动人民路、火炬路调度管网建设，推进阳湖生态净水厂完成总进度的60%以上。开展住宅小区排水管网排查整治和老旧管网排查修复，实施老旧管网排查修复50公里以上。提升污水收集处理能力，确保城市污水集中收集处理率提升至84%、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提升至90%。协同推进乡镇生活污水系统化治理，重点督促湟里、雪堰片区加快“333”片区整

治和截流改造，提高漕桥、湟里等污水处理厂进水浓度。

第二部分

2024年度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部门预算表

公开01表

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	5,539.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		三、国防支出	
四、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	1,084.62	四、公共安全支出	
五、事业收入		五、教育支出	
六、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七、上级补助收入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80
九、其他收入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0.5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4,366.58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56.0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6,624.05**	**本年支出合计**	**6,624.05**
上年结转结余		**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6,624.05**	**支出总计**	**6,624.05**

公开02表

收入总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代码	部门名称	合计	本年收入										上年结转结余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事业收入	事业单位经营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	政府性基金预算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财政专户管理资金	单位资金
合计		6,624.05	6,624.05	5,539.43			1,084.62											
304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6,624.05	6,624.05	5,539.43			1,084.62											
304001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本级）	3,816.73	3,816.73	2,732.11			1,084.62											
304004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枢纽管理中心	863.76	863.76	863.76														
304007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综合管理服务中心	1,943.56	1,943.56	1,943.56														

公开03表

支出总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合计		6,624.05	4,805.12	1,818.9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80	590.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0.80	590.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1.16	451.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64	139.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58	110.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58	110.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4	12.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02	72.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22	26.22				
213	农林水支出	4,366.58	2,547.65	1,818.93			
21303	水利	4,366.58	2,547.65	1,818.93			
2130301	行政运行	1,261.71	1,261.71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5.93		355.9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13.93	376.99	36.9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114.00		114.00			
2130312	水质监测	94.24		94.24			
2130314	防汛	840.00		840.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110.39	908.95	201.44			

2130399	其他水利支出	176.38		176.38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6.09	1,556.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6.09	1,556.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42	343.42				
2210202	提租补贴	787.37	787.37				
2210203	购房补贴	425.30	425.30				

公开04表

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预算数	项目	预算数
一、本年收入	5,539.43	一、本年支出	5,539.43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5,539.43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二）外交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三）国防支出	
二、上年结转		（四）公共安全支出	
（一）一般公共预算拨款		（五）教育支出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六）科学技术支出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80
		(九)社会保险基金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	110.58
		（十一）节能环保支出	
		（十二）城乡社区支出	
		（十三）农林水支出	3,281.96
		（十四）交通运输支出	
		（十五）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十六）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十七）金融支出	
		（十八）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十九）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二十）住房保障支出	1,556.09
		（二十一）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二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二十三）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二十四）预备费	
		（二十五）其他支出	
		（二十六）转移性支出	
		（二十七）债务还本支出	
		（二十八）债务付息支出	
		（二十九）债务发行费用支出	
		（三十）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二、年终结转结余	
收入总计	5,539.43	**支出总计**	5,539.43

公开05表

财政拨款支出表（功能科目）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539.43	4,805.12	4,634.97	170.15	734.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80	590.80	590.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0.80	590.80	590.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1.16	451.16	451.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64	139.64	139.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58	110.58	110.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58	110.58	110.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4	12.34	12.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02	72.02	72.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22	26.22	26.22		
213	农林水支出	3,281.96	2,547.65	2,377.50	170.15	734.31
21303	水利	3,281.96	2,547.65	2,377.50	170.15	734.31
2130301	行政运行	1,261.71	1,261.71	1,170.98	90.73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5.93				355.9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13.93	376.99	352.13	24.86	36.9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80.00				80.00
2130314	防汛	60.00				60.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110.39	908.95	854.39	54.56	201.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6.09	1,556.09	1,556.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6.09	1,556.09	1,556.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42	343.42	343.42		
2210202	提租补贴	787.37	787.37	787.37		
2210203	购房补贴	425.30	425.30	425.30		

公开06表

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经济科目）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05.12	4,634.97	170.1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99.32	4,099.32	
30101	基本工资	672.88	672.88	
30102	津贴补贴	1,572.37	1,572.37	
30103	奖金	756.61	756.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1.16	451.1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9.64	139.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36	84.3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22	26.2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20	17.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3.42	343.42	
30114	医疗费	35.46	35.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15		170.15
30201	办公费	63.80		63.80
30205	水费	0.40		0.40
30206	电费	1.00		1.00
30207	邮电费	20.50		20.50
30211	差旅费	2.20		2.20
30213	维修（护）费	12.70		12.70
30215	会议费	6.50		6.50
30216	培训费	2.70		2.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35.15		35.15
30229	福利费	9.00		9.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		3.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		10.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5.65	535.65	
30302	退休费	481.47	481.47	
30305	生活补助	54.18	54.18	

公开07表

一般公共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5,539.43	4,805.12	4,634.97	170.15	734.31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590.80	590.80	590.8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590.80	590.80	590.8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51.16	451.16	451.16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39.64	139.64	139.64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10.58	110.58	110.58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10.58	110.58	110.58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12.34	12.34	12.34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72.02	72.02	72.02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6.22	26.22	26.22		
213	农林水支出	3,281.96	2,547.65	2,377.50	170.15	734.31
21303	水利	3,281.96	2,547.65	2,377.50	170.15	734.31
2130301	行政运行	1,261.71	1,261.71	1,170.98	90.73	
21303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55.93				355.93
2130306	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	413.93	376.99	352.13	24.86	36.94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80.00				80.00
2130314	防汛	60.00				60.00
2130317	水利技术推广	1,110.39	908.95	854.39	54.56	201.44
221	住房保障支出	1,556.09	1,556.09	1,556.09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1,556.09	1,556.09	1,556.09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343.42	343.42	343.42		
2210202	提租补贴	787.37	787.37	787.37		
2210203	购房补贴	425.30	425.30	425.30		

公开08表

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部门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4,805.12	4,634.97	170.15
301	工资福利支出	4,099.32	4,099.32	
30101	基本工资	672.88	672.88	
30102	津贴补贴	1,572.37	1,572.37	
30103	奖金	756.61	756.6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451.16	451.16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39.64	139.6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84.36	84.36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6.22	26.2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7.20	17.20	
30113	住房公积金	343.42	343.42	
30114	医疗费	35.46	35.46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70.15		170.15
30201	办公费	63.80		63.80
30205	水费	0.40		0.40
30206	电费	1.00		1.00
30207	邮电费	20.50		20.50
30211	差旅费	2.20		2.20
30213	维修（护）费	12.70		12.70
30215	会议费	6.50		6.50
30216	培训费	2.70		2.7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2.00
30228	工会经费	35.15		35.15
30229	福利费	9.00		9.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		3.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0.60		10.6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535.65	535.65	
30302	退休费	481.47	481.47	
30305	生活补助	54.18	54.18	

公开09表

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三公”经费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3.60	0.00	3.60	0.00	3.60	10.00	17.50	20.70

公开10表

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预算，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11表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部门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公开12表

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合计		90.7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90.73
30201	办公费	42.80
30207	邮电费	6.00
30211	差旅费	2.00
30215	会议费	6.00
30216	培训费	2.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2.00
30228	工会经费	17.23
30229	福利费	3.5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6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5.60

注：1.“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公开13表

政府采购支出表

部门：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单位：万元

采购品目大类	专项名称	经济科目	采购品目名称	采购组织形式	资金来源				总计
					一般公共预算资金	政府性基金	其他资金	上年结转和结余资金	
合计									

注：本部门无政府采购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预算情况说明

一、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2024年度收入、支出预算总计6,624.05万元，与上年相比收、支预算总计各增加1,206.09万元，增长22.26%。其中：

（一）收入预算总计6,624.05万元。包括：

1．本年收入合计6,624.05万元。

（1）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收入5,539.4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1.47万元，增长2.24%。主要原因是工资薪金政策性调整。

（2）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收入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4）财政专户管理资金收入1,084.62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084.62万元（去年预算数为0万元，无法计算增减比率）。主要原因是24年按预算管理要求把工程水费纳入预算管理，实行收支两条线。

（5）事业收入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7）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8）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9）其他收入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上年结转结余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二）支出预算总计6,624.05万元。包括：

1．本年支出合计6,624.05万元。

（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590.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51.76万元，增长34.57%。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和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2）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110.58万元，主要用于机关及事业单位职工医疗保障支出。与上年相比减少9.12万元，减少7.62%。主要原因是机关及事业单位职工医疗保障基数政策性调整。

（3）农林水支出（类）支出4,366.58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事业单位开展水利事务而发生的基本支出和项目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1,090.86万元，增长33.3%。主要原因是24年按预算管理要求把工程水费纳入预算管理，实行收支两条线。

（4）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1,556.09万元，主要用于局机关及事业单位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为职工缴纳住房公积金、新职工补贴以及发放的提租补贴。与上年相比减少27.41万元，减少1.73%。主要原因是住房公积金、新职工补贴以及发放的提租补贴根据政策调整。

2．年终结转结余为0万元。

二、收入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2024年收入预算合计6,624.05万元，包括本年收入6,624.05万元，上年结转结余0万元。

其中：

本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539.43万元，占83.63%；

本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本年财政专户管理资金1,084.62万元，占16.37%；

本年事业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事业单位经营收入0万元，占0%；

本年上级补助收入0万元，占0%；

本年附属单位上缴收入0万元，占0%；

本年其他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一般公共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财政专户管理资金0万元，占0%；

上年结转结余的单位资金0万元，占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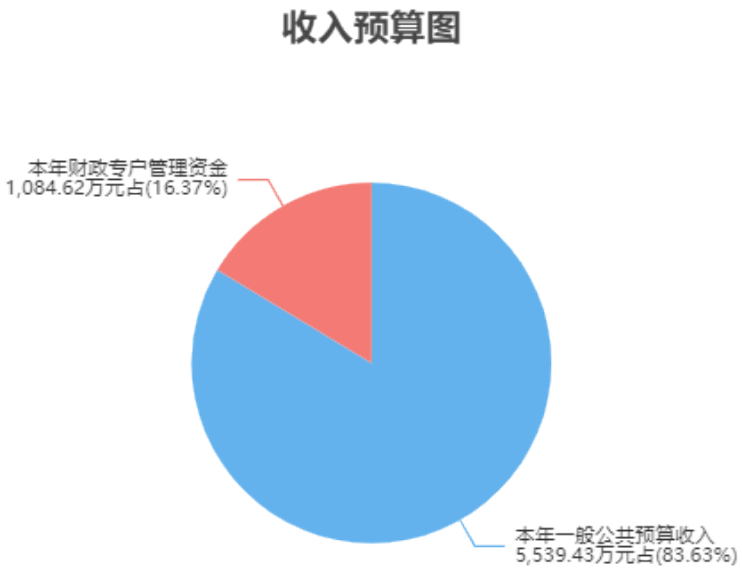

三、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2024 年支出预算合计 6,624.05 万元，其中：

基本支出 4,805.12 万元，占 72.54%；

项目支出 1,818.93 万元，占 27.46%；

事业单位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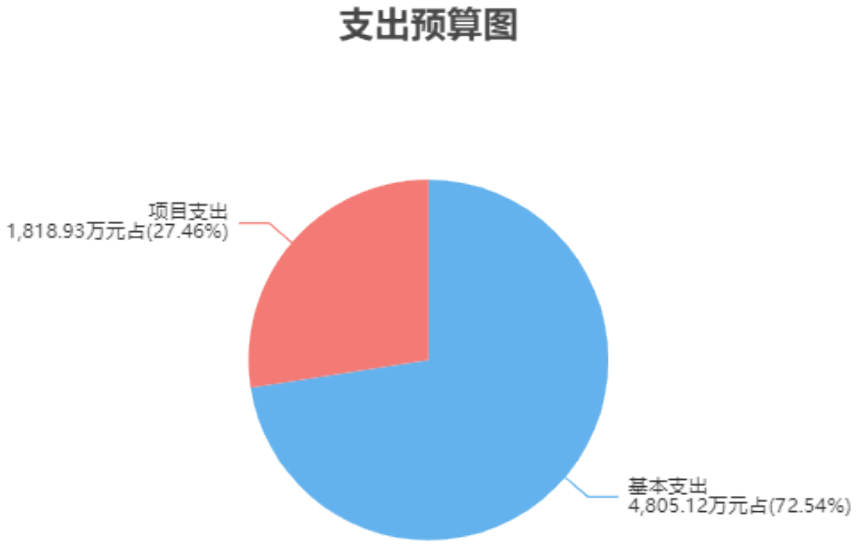

四、财政拨款收支预算总体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预算 5,539.43 万元。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21.47 万元，增长 2.24%。主要原因是工资薪金政策性调整。

五、财政拨款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 2024 年财政拨款预算支出 5,539.43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83.63%。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121.47 万元，增长 2.24%。主要原因是工资薪金政策性调整。

其中：

（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支出 0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 28.19 万元，减少 100%。主要原因是离休人员去世。

2.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

费支出（项）支出451.16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77.26万元，增长64.72%。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调整。

3.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139.64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2.69万元，增长1.96%。主要原因是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基数调整。

（二）卫生健康支出（类）

1.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12.34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84万元，减少12.98%。主要原因是行政单位医疗计算基数调整和人员调整。

2.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72.0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6.59万元，减少8.38%。主要原因是事业单位医疗计算基数调整和人员调整。

3.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26.2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69万元，减少2.56%。主要原因是行政人员与事业人员的人数调整变动和计算基数调整。

（三）农林水支出（类）

1.水利（款）行政运行（项）支出1,261.71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2.14万元，减少0.95%。主要原因是工资薪金政策性调整。

2.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支出355.9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73万元，减少0.76%。主要原因是工资薪金政策性调整。

3.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支出413.93万元，

与上年相比增加2.01万元，增长0.49%。主要原因是工资薪金政策性调整。

4.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支出8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5.水利（款）防汛（项）支出6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6.水利（款）水利技术推广（项）支出1,110.39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9.1万元，增长1.75%。主要原因是工资薪金政策性调整。

（四）住房保障支出（类）

1.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343.42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3.55万元，减少3.8%。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住房公积金和人员调整。

2.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支出787.37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13.12万元，减少1.64%。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提租补贴和人员调整。

3.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支出425.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0.74万元，减少0.17%。主要原因是政策性调整购房补贴和人员调整。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2024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4,805.12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634.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

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170.1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预算5,539.43万元，与上年相比增加121.47万元，增长2.24%。主要原因是工资薪金政策性调整。

八、一般公共预算基本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预算4,805.12万元，其中：

（一）人员经费4,634.97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退休费、生活补助。

（二）公用经费170.15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九、一般公共预算“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预算13.6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2万元，变动原因进一步加强公务接待管理，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开支。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3.6万元，占“三公”经费的26.47%；公务接待费支出10万元，占“三公”经费的73.53%。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费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3.6万元。其中：

（1）公务用车购置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2）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支出3.6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3．公务接待费预算支出10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2.2万元，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加强公务接待管理，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开支。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会议费预算支出17.5万元，比上年预算减少0.8万元，主要原因是进一步加强会议管理，厉行节约，减少会议费待开支。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安排的培训费预算支出20.7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2024年政府性基金支出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常州市武进区水利局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0万元。与上年预算数相同。

十二、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本部门一般公共预算机关运行经费预算支出90.73万元，与上年相比减少2.14万元，减少2.3%。主要原因是因为人员减少对应的办公费等公用支出减少。

十三、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预算总额0万元，其中：拟采购货物支出0万元、拟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拟采购服务支出0万元。

十四、国有资产占用情况说明

本部门共有车辆13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0辆、主要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1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2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单价50万元（含）以上的通用设备0台（套），单价100万元（含）以上的专用设备0台（套）。

十五、预算绩效目标设置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部门整体支出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6,624.05万元；本部门共23个项目纳入绩效目标管理，涉及财政性资金合计1,818.93万元，占财政性资金(人员类和运转类中的公用经费项目支出除外)总额的比例为100%。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各类财政拨款，包

括一般公共预算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拨款。

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缴入财政专户、实行专项管理的高中以上学费、住宿费、高校委托培养费、函大、电大、夜大及短训班培训费等教育收费。

三、单位资金：除财政拨款收入和财政专户管理资金以外的收入，包括事业收入（不含教育收费）、上级补助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事业单位经营收入及其他收入（包含债务收入、投资收益等）。

四、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五、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六、“三公”经费：指部门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住宿费、旅费、伙食补助费、杂费、培训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七、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

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及其他费用等。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职业年金支出。(含职业年金补记支出。)

十、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下同）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十一、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十三、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十四、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

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十五、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工程运行与维护(项)：反映水利系统用于江、河、湖、滩等治理工程运行与维护方面的支出，以及纳入预算管理的水利工程管理单位的支出。

十六、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项)：反映水资源节约、监管、配置、调度、保护和基础管理工作的支出。

十七、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质监测(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水质监测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水质监测仪器设备运行维护，水环境监测技术的研究、开发与推广，进行水样品采集、保存、运输、测试、化验、分析、资料整编、发布水质公报等。

十八、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防汛(项)：反映防汛业务支出。有关事项包括防汛物资购置管护，防汛通信设施设备、网络系统、车船设备运行维护，防汛值班、水情报汛、防汛指挥系统运行维护、水毁修复以及防汛组织(如防汛预案编制、检查、演习、宣传、会议等)，汛期调用民工及劳动保护，水利设施灾后重建，退田还湖，蓄滞洪区补偿、水情、雨情、决策支持，防汛视频会商，应急度汛，山洪灾害防治等。

十九、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水利技术推广(项)：反映水利系统纳入预算管理的技术推广事业单位的支出。有关事项包括国内外先进水利技术的引进、试验、技术创新、推广、应用、宣传

等。

二十、农林水支出(类)水利(款)其他水利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水利方面的支出。

二十一、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二十二、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提租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的标准，行政事业单位向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租金补贴。

二十三、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购房补贴(项)：反映按房改政策规定，行政事业单位向符合条件职工（含离退休人员）、军队(含武警)向转役复员离退休人员发放的用于购买住房的补贴。